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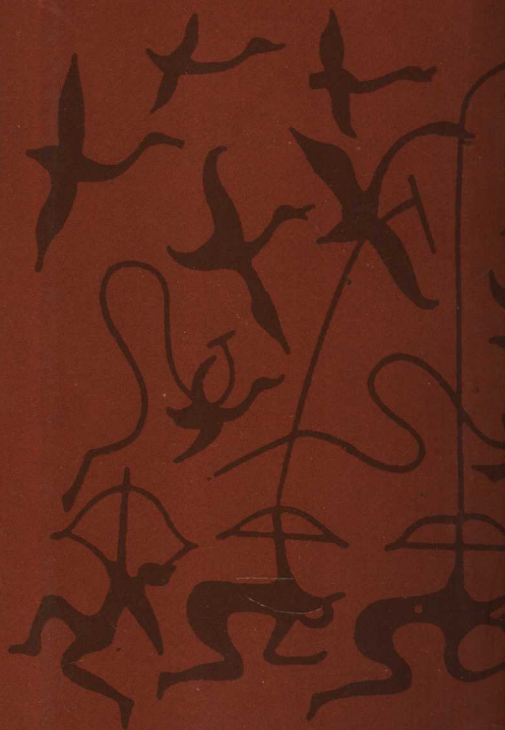


二十世紀學術要籍重刊

余嘉錫 著

四庫提要辨證 下

雲南人民出版社





二十世紀學術要籍重刊

余嘉錫 著

四庫提要辨證 下

雲南人民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 (CIP) 數據

四庫提要辨證/余嘉錫著. —昆明: 雲南人民出版社,
2004.11(2006.11 重印)

(二十世紀學術要籍重刊)

ISBN 7-222-04218-0

I. 四... II. 余... III. 四庫全書-內容提要-考
證 IV. Z833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(2006)第 126963 號

責任編輯 王小燕 陳 遲
特邀編輯 郭永秉
傅 傑
裝幀設計 楊曉東
責任校對 海 雲
責任印制 劉偉能

書 名 四庫提要辨證(上、下冊)

作 者 余嘉錫 著

出 版 雲南人民出版社

發 行 雲南人民出版社

社 址 昆明市環城西路 609 號

郵 編 650034

網 址 www.ynpph.com.cn

E-mail rmszbs@public.km.yn.cn

開 本 889 × 1194 1/32

印 張 44.5

字 數 950 千

版 次 2004 年 11 月第 1 版 2006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

印 數 3001 - 5000

排 版 上海傑申電腦排版公司

刷 雲南新華印刷一廠

書 號 ISBN 7-222-04218-0

定 價 82.00 元(上、下冊)

尊敬的讀者:若你購買的我社圖書存在印裝質量問題,請與我社發行部聯系調換。

發行部電話:(0871)4194864 4191604 4107628(郵購)

四庫提要辨證卷十四

子部五

藝術類 一 總目卷一百十二

續畫品一卷

舊本題陳吳興姚最撰。今考書中稱梁元帝爲湘東殿下，則作是書時猶在江陵即位之前，蓋梁人而入陳者，猶玉臺新詠作於梁簡文在東宮時，而今本皆題陳徐陵耳。其書繼謝赫古畫品錄而作，凡二十人，爲論十六則，凡所論斷，多不過五六行，少或止三四句，而出以儷詞，氣體雅雋，確爲唐以前語，非後人所能依託也。

嘉錫案：周書藝術傳云：『姚僧垣，吳興武康人。大軍克荊州，爲燕公于謹所召，太祖又遣使馳驛徵僧垣，謹故留不遣。明年，隨謹至長安。長子察，在江南。次子最，字士會，年十九隨僧垣入關。世宗盛聚學徒，校書於麟趾殿，最亦預爲學士，俄授齊王憲府水曹參軍，掌記室事。隋文帝踐極，除太子門大夫，襲爵北絳郡公，俄轉蜀王秀友，遷秀府司馬。及平陳，察至，讓封於察。秀後陰有異謀，隋文帝令公卿窮治其事，最獨曰：「凡有不法，皆最所爲，王實不知。」榜訊數百，卒無

異辭，最竟坐誅，時年六十七，論者義之。撰梁後略十卷，行於世。『亦見北史藝術傳。』冊府元龜卷五百五十六云：『姚最字士會，爲太子門大夫，遷蜀王秀司馬。博通經史，尤好著述，撰梁後略十卷行於世，又撰序行記十卷。』與撰此書者姓名、籍貫、時代皆同，當即此人。寶蒙述書賦注云：『隋 蜀王府司馬姚最撰名書錄。』署銜亦與周書合，又知最於此書之外，尚有評書之作。最生於梁，仕於周，歿於隋，始終未入陳。新唐志及宋志著錄均止作姚最續畫品，無陳字，而今本乃題作陳姚最，蓋最在周、隋，名不甚著，不如其兄察之烜赫，附傳在藝術中，易爲人所忽略，後人因此書稱湘東殿下，知其作於梁末，妄意必已入陳，遂臆題爲陳人。觀唐 張彥遠歷代名畫記卷一敘畫之興廢篇亦稱爲陳姚最，則其誤亦已久矣。最之畫評，名畫記卷五、六、七三卷引用最多，幾乎全部收入，其爲唐以前書，固無疑義，不必以行文之雅儻，始知非出後人依託也。最以江陵平之次年入周，年始十九，而此書又作於梁元帝未即位之前，度其時不過十四五歲，方之楊 烏九齡而與玄文，猶爲已晚，弱齡著書，固非奇事，然余疑其作于入周以後，蓋因梁元爲周所滅，不敢稱其帝號，故變文稱湘東殿下耳。提要不能得最之出處，其後嚴可均號稱博覽，亦編此書入全陳文，皆不考之過也。

書譜一卷

『書斷謂之筆意論，然世傳石刻，乃其手迹，篇中自稱名曰書譜，則作『書譜』爲是矣。過庭自稱撰爲六篇，分爲兩卷，此本乃止一篇，疑全書已佚，流傳真蹟，僅存其總序之文，以前賢緒論，姑存以見一斑，

而仍題全書之名耳。

嘉錫案：法書要錄中所錄書斷實作運筆論，疑提要所見本誤。宣和書譜卷十八過庭傳云：『作運筆論，字逾數千，妙有作字之旨，學者宗以爲法。今御府所藏草書三書譜序，上下二千文。』詳其語意，似運筆論與書譜非一書，然宣和書譜謬誤實多，疑其沿襲舊文，未加檢核。書譜序分爲上下，是則此書明有二卷。宣和御府猶存真蹟，但今所傳一篇，正是其序，文義已了，不應復有下篇，且使兩篇皆是序，則其正文安在，知序字亦屬衍文也。今人余紹宋書畫書錄解題卷三云：『南宋陳思輯書苑菁華，始著其文於錄，則下卷已亡，其爲亡於南渡之際，殆無疑也。』嘉錫考宋周密雲煙過眼錄卷上云：『焦達卿敏中所藏唐孫過庭書譜上下全，徽宗滲金御題，前後宣和、政和印。』特著其爲上下全，則當時傳本多不全，故陳思所見亦只一卷，與今本同，惟宣和御府所藏真蹟流落人間者尚全耳。周密親見二卷本，是下卷宋末尚存，余氏謂亡於南渡者亦非也。今真蹟雖存，亦只一卷，其何時殘缺，不可考矣。

書斷三卷

唐張懷瓘撰。是書唐書藝文志著錄，稱懷瓘爲開元中翰林院供奉。寶蒙述書賦注則云：『懷瓘海陵人，鄂州司馬』，與志不同。然述書賦張懷瓘條下又注云：『懷瓘，懷瓘弟，盛王府司馬，兄弟並翰林待詔。』則與志相合，蓋嘗爲鄂州司馬，終於翰林供奉，二書各舉其一官爾。

嘉錫案：述書賦尚有一條云：『張兵曹粗習翫之利。』注云：『率府兵曹，鄂州長史張懷瓘撰十體』

『書斷上中下。』在提要所引兩條之前，然云鄂州長史，與後作鄂州司馬者又不同，唐制諸州有長史，又有司馬，非一官。未詳其故。提要謂新志題翰林供奉，述書賦題鄂州司馬，爲各舉一官。愚案，唐之翰林待詔，翰林供奉，翰林學士，無定員，皆以他官入院，班次各視本官，新書百官志，唐六典諸書言之頗詳。懷瓘蓋以率府兵曹入爲待詔，遷供奉耳，鄂州司馬當在其後，何以知其終於翰林供奉乎？唐志所書官爵，多據其著書時所署銜名，不必即終於此官。宋翟耆年籀史云：『唐張彥遠法書錄載處士張懷瓘書斷。懷瓘本名懷素，開元二十二年勅改名懷瓘。』考書斷卷下評曰：『開元甲子歲，廣陵卧疾，始爲草創，歲洎丁卯，荐筆削焉。』此篇名雖曰評，實即其書之後序。甲子爲開元十二年，丁卯爲十五年，蓋其時猶未出仕，故籀史稱爲處士也。其本名爲懷素，亦他書所未聞。明陶宗儀古刻叢鈔，有唐故宣義郎侍御史內供奉知鹽鐵嘉興監事張府君墓誌銘云：『君諱中立，其先范陽人，晉司空華十五世孫。高祖紹宗，皇邵州武岡令，贈宜春太守，著蓬山事苑卅卷行於世，蘇許公爲之製集序，韋侍郎撰神道碑。宜春生盛王府司馬、翰林集賢兩院侍書侍讀學士諱懷瓌，有文學，尤善草隸書，與兄懷瓘同時著名。』此又懷瓘世系之可見者也。宋朱長文墨池編卷十載所作續書斷云：『張懷瓘，字未聞也。其父善書，與高正臣近。懷瓘高自矜飾，謂真行可比虞、褚，草欲獨步於數百年間，此據懷瓘所作文字論。然無遺跡可考耳。開元中嘗爲翰林供奉。』懷瓘之父蓋即宜春郡太守紹宗也，並錄之以備考。

述書賦二卷

唐寶泉撰，寶蒙注。泉字靈長，扶風人，官至檢校戶部員外郎、宋汴節度參謀，見徐浩古蹟記。

嘉錫案：陸耀通金石續編卷九有唐華陽三洞景昭大法師碑，在江蘇句容縣茅山，朝議大夫、檢校國子司業兼御史中丞、吳縣開國男陸長源撰，朝議大夫、檢校尚書兵部郎中兼侍御史、上柱國寶泉書并篆額，貞元三年正月建。其碑文有云：『浙江東西節度判官、檢校尚書兵部郎中兼侍御史扶風寶公，布武區中，棲心象外。』法書要錄卷四載唐盧元卿法書錄云：『貞元十一年正月，於都官郎中寶泉宅見王廙書、鍾會書各一卷。』權德輿文集卷三十一太宗飛白書記云：『有都官郎中寶泉者，博古尚藝，貞元初，得其書於人間，太清宮道士盧元卿又得之於寶氏。』與法書錄合，『寶泉』蓋『寶泉』之誤。文苑英華卷八百十六亦誤作泉。是泉之官不止於檢校戶部員外郎，亦不終於宋汴幕府也。徐浩古蹟記與盧元卿法書錄同載於法書要錄，提要檢閱未徧，舉其一而遺其一，不謂之疏畧不可矣。

法書要錄十卷

唐張彥遠撰。書首有彥遠自序，但署河東郡望。郭若虛圖畫見聞志、晁公武讀書志亦但稱其字曰愛賓，而仕履時代，皆不及詳。今以新唐書世系表、藝文志、列傳，與彥遠自序參考，知彥遠乃明皇時宰相嘉貞之玄孫，序稱高祖河東公，即嘉貞；其稱曾祖魏國公者，爲同平章事延賞；原注，案延賞封魏國公，本傳失載，僅見於此序中。稱大父高平公者，爲同平章事宏靖；稱先公尚書者，爲桂管觀察使文規，唐書皆有傳。此書之末，附載畫譜本傳，不知何人所作，乃稱彥遠大父名稔。考歷代名畫記，有彥遠

叔祖名諡之文，非其大父，亦非稔字，顯然舛謬。

嘉錫案：歷代名畫記卷一敘畫之興廢云：『大父高平公與愛弟主客員外郎，自注，彦遠叔祖名諡。及汧公，案謂李勉。愛子續，自注，祠部郎中。續弟約，自注，兵部員外郎，字存博。更敘通舊，遂契忘言；遠同莊、惠之交，近得荀、陳之會；繇是萬卷之書，盡歸王粲；一廚之畫，惟寄桓玄。』又卷九吳道玄傳，彦遠云：『親叔祖主客員外郎諡有吳畫說一篇，在本集。』考之唐郎官石柱題名，主客員外郎內有張諡。見勞格郎官石柱題名考卷二十六。新唐書宰相世系表，河東張氏嘉貞，相玄宗；子延賞相德宗；延賞子弘靖相憲宗。諡，主客員外郎。弘靖子文規，桂管觀察使。文規子彦遠，祠部員外郎。是諡爲彦遠之叔祖，與名畫記合。而此書卷末所附畫譜本傳，乃云『其大父稔，已有書名』，殆是不知史事人之所爲，宜提要之譏之也。但其傳中只言彦遠善書，不言其善畫，何以列之畫譜？余嘗考之，乃宣和書譜卷二十之文，此書刻本誤書爲畫，提要遂不知其出於何書矣。當宣和時，方廢史學，故其所著書紕繆如此。唐李綽著尚書故實，所謂『賓護尚書賓護，曾慥類說卷四十五引作護賓，與彦遠字愛賓合，當從之。』河東張公者，即彦遠之羣從昆弟。其書有曰，兵部李員外約，汧公之子也，與主客張員外諡同棄官，尤厚於張。』可與名畫記互證。詳見雜家類四尚書故實條下。故實稱延賞爲張魏公者，凡兩見，一曰：『臺儀自大夫以下至監察，通謂之五院御史，國朝踐歷五院者共三人，爲李商隱，案當作李尚隱。張魏公延賞、溫僕射造也。』一曰：『西平王案謂李晟始將禁軍戍蠻，與張魏公不叶，及西平功高居相位，德宗欲迫魏公者數四，慮西平不悅而罷。』唐文粹卷六十三有張彦遠三祖大師碑陰記，

亦云：『大曆初，彥遠曾祖魏國公留守東都，兼河南尹。』則延賞之曾封魏國，亦不僅見於此書自序也。

至本傳稱彥遠博學有文辭，乾符中至大理寺卿，藝文志亦同，而世系表作祠部員外郎，則未詳孰是也。

案唐、宋之制，凡卿寺官署銜均不帶寺字，故新唐書張嘉貞傳卷一百二十七及藝文志小學類敘彥遠官，均只稱大理卿，提要引作大理寺卿，是以明、清人之官職加之唐人也。舊唐書張延賞傳卷一百二十九列傳第七十九云：『文規子彥遠，大中初由左補闕爲尚書祠部員外郎。』與新書世系表合，然其懿宗紀云：『咸通六年二月，以吏部尚書崔慎由、吏部侍郎鄭從讜、吏部侍郎王鐸、兵部員外郎崔瑾、張彥遠等考宏詞選人。』則是時已不官祠部。僖宗紀云：『乾符二年秋七月，以大理卿岑氏本舊唐書校勘記卷十引張宗泰云三字譌，或大理下脫少字張彥遠爲大理卿。』與新書志傳亦合。蓋其弊在修史之時，雜成衆手，世系表從舊傳書其早歲之官，藝文志及列傳則從舊紀記其所終之官也。藝文志又云：『續唐曆二十二卷，韋澳、蔣偕、李荀、張彥遠、崔瑄撰，崔龜從監修。』新書蔣偕傳附蔣乂傳後曰：『初柳芳作唐曆，大曆以後闕而不錄，宣宗詔崔龜從、韋澳、李荀、張彥遠及偕等分年撰次，盡元和以續云。』舊書崔龜從傳曰：『大中五年七月，撰成續唐曆三十卷上之。』唐郎官石柱題名祠部員外郎、勞氏考卷二十二。主客員外郎，勞氏考卷二十六內均有張彥遠，唐文粹三祖大師碑陰記末題『咸通二年八月舒州刺史河東張彥遠』，足補新、舊史之闕。合而觀之，其一生仕履可得而言，蓋

自宣宗大中之初，由左補闕爲主客員外郎，尋轉祠部，五年奉詔修續唐曆，疑其以本官兼史館修撰也；懿宗咸通初出爲舒州刺史，久之復入爲兵部員外郎；僖宗乾符二年累遷至大理卿。紀於四年書以殷僧辯爲大理卿，彦遠此時或已卒矣。名畫記卷一云：『長慶初，大父出鎮幽州，遇朱克融之亂，彦遠時未齠歲。』說文云：『齠，毀齒也，男生八歲而齠。』則彦遠當生於元和十年前後，至乾符四年，六十餘歲矣。作提要者不讀舊史，故懵然不辨新書表志之異同，即勞格之博極羣書，亦只引新表、舊傳，不能得其始末也。蓋舊史本紀，雜亂無法，爲人所厭觀久矣，然欲考一代之史事，又惡可廢乎！

歷代名畫記十卷

前三卷皆畫論，一敘畫之源流，二敘畫之興廢，三、四敘古畫人姓名，五論畫六法，六論畫山水樹石，按以上卷一。七論傳授南北時代，八論顧陸張吳用筆，九論畫體工用搨寫，十論名價品第，十一論鑒識收藏閱玩，以上卷二。十二敘自古跋尾押署，十三敘自古公私印記，十四論裝褙標軸，十五記兩京外州寺觀畫壁，十六論古今之祕畫珍圖。以上卷三。自第四卷以下皆畫家小傳，然即第一卷內所錄之三百七十人，既俱列其傳於後，則第一卷內所出姓名一篇，殊爲繁複，疑其書初爲三卷，但錄畫人姓名，後哀輯其事蹟評論，續之於後，而未刪其前之姓名一篇，故重出也。晁公武讀書志別載彦遠名畫獵精六卷，記歷代畫工名姓，自史皇以降至唐朝，及論畫法，并裝褙裱軸之式，鑒別閱玩之方。毛晉刻是書跋，謂彥遠自序止云歷代名畫記，不及此書，意其大略相似。考郭若虛圖畫見聞志敘諸家文字，

列有是書，注曰無名氏撰，其次序在張懷瓘畫斷之後、李嗣真後畫品錄之前，則必非張彥遠之作，晁氏誤也。

嘉錫案：周中孚鄭堂讀書記卷四十八云：『愛賓既作法書要錄，復作是書，以記歷代名畫。卷一至卷三皆敘論記述之文，凡十五篇，提要作十六篇者，以古畫人姓名分爲三、四兩篇，然今各本皆不分，故實十五。卷四至卷十皆敘歷代能畫人名，自軒轅至唐會昌，凡三百七十二人，各爲小傳。惟其書卷一有敘歷代能畫人名一篇，即卷四以下所載小傳之目錄，不知何以脫簡于首。考讀書志不載是記，而有名畫獵精六卷。晁氏云，唐張彥遠纂記歷代畫工名姓，自史皇以降至唐朝，及論畫法，并裝褙襯軸之式，鑒別閱玩之方。今以其說，校之是書，所謂歷代畫工名姓云云，即卷一之第三篇，裝褙襯軸之式，即卷三之第四篇，即提要所謂第十四篇。鑒別閱玩之方，即卷二之第五篇，即提要所謂第十一篇。論畫法即各卷諸篇是也。蓋其初稿曰名畫獵精，後續成歷代小傳，另編爲是記，而未及移卷一之第三篇冠于歷代小傳之首也。其初稿本雖不載入史志，而別自流傳，晁氏因得以志之爾。至郭若虛圖畫見聞志列有名畫獵精錄，竟注爲亡名氏。核郭氏雖在晁氏之前，然其賞鑒圖畫則妙矣，恐簿錄之學萬不及晁氏也。今則獵精錄久佚，而是記獨存。』周氏所考，至爲確鑿可據。提要知其書初止前三卷，而不悟其即名畫獵精，蓋爲郭氏之說所惑也。名畫獵精本六卷，今只三卷者，蓋彥遠既續作小傳，因併其卷帙載入書首，改題此名耳。尤袤遂初堂書目雜藝類亦有名畫獵精錄，不獨見於讀書志也。

畫山水賦一卷附筆法記一卷

舊本題唐荆浩撰。案劉道醇五代名畫補遺曰：『荆浩字浩然，河南沁水人，五季多故，隱於太行之洪谷，自號洪谷子。著山水訣一卷。』湯垕畫鑑亦曰：『荆浩山水，爲唐末之冠，作山水訣，爲范寬輩之祖。』則此書本名山水訣。此本載詹景鳳王氏畫苑補益中，獨題曰畫山水賦。考荀卿以後，賦體數更，而自漢及唐，未有無韻之格。此篇雖用駢詞，而中間或數句有韻，數句無韻，仍如散體，強題曰賦，未見其然。又以浩爲豫章人，題曰豫章先生，益誕妄無稽矣。

嘉錫案：圖畫見聞誌卷一敘諸家文字篇內有畫山水訣，注云：『荆浩撰，一名洪谷子。』又卷二紀藝上篇云：『荆浩河內人，博雅好古，善畫山水。自撰山水訣一卷，爲友人表進，祕在省閣。常自稱洪谷子。』宣和畫譜卷十畧同。是此書本名畫山水訣，其後相沿省去『畫』字。提要捨宋人之書不引，而取證於元人之畫鑒，於著敘體例未爲得也。圖繪寶鑒卷二亦有荆浩傳。

翰墨志一卷

其論徽宗留意書法，立學養士，惟得杜唐稽一人，今書家無舉其姓名者。

嘉錫案：杜唐稽姓名屢見於宋、元人著作之中，提要考之未詳。阮元擘經室外集卷二云：『集篆古文韻海五卷，宋杜從古撰。從古字唐稽，里居未詳。陶宗儀云從古官至禮部郎，自序稱朝請郎、尚書職官員外郎，蓋指其作書時而言。是編藏書家未見著錄，此依舊鈔影摹。從古以郭忠恕汗簡、夏竦古文四聲韻二書闕佚未備，更廣搜博采以成之。序云比集韻則不足，較韻畧則有餘，』

視疎所集則增數十倍矣。案書史會要云，宣和中從古與米友仁、徐兢同爲書學博士，高宗稱先皇帝喜事，設學養士，獨得杜唐稽一人。今觀其書，所譽良不虛也。『愚考宋俞松蘭亭續考卷一載徐兢蘭亭跋云：『宣和之末，復置書學，增博士三員，杜從古、米友仁與兢。』宋董史皇宋書錄卷上徽宗皇帝下引長編云：『宣和六年正月己未，詔提舉措置書藝所，以主客員外郎杜從古、徐知新、大宗正丞徐兢、新差編修汴都志米友仁並爲措置管勾，生徒五百人爲額。』案此引李燾續通鑑長編也，今傳本長編，徽宗以後並闕。並與書史會要合，蓋即陶宗儀所本。皇宋書錄卷中於杜唐稽下引高宗翰墨志又別出一杜從古姓名，引徐兢跋自注云，史意恐即唐稽其人也。靖康要錄卷三云：『靖康元年二月二十九日聖旨，主客杜從古與外任差遣。』寶真齋法書贊卷二十四米元暉五箴帖後有紹興丁卯徐兢跋云：『宣和壬寅歲，復置書學，今元暉侍郎、唐稽禮部暨余三人同應選，迄今二十有六年矣。唐稽沒于京師丙午之難。』丙午即靖康元年，從古蓋於汴都城破時遇害，其始末皆有可考，提要未知耳。

圖畫見聞志六卷

若虛不知何許人，書中有『熙寧辛亥冬，被命接勞北使，爲輔行』語，則嘗爲朝官，故得預接伴。陳振孫書錄解題云：『自序在元豐中，稱大父司徒公，未知何人。郭氏在國初無顯人，但有郭承祐耳。』然今考史傳，并郭承祐亦不載，莫之詳也。

嘉錫案：勞格讀書雜誌卷十二云：『華陽集案宋王珪著三十九東平郡王追封相王謚孝定允弼墓誌銘，次女永安縣主，適供備庫使郭若虛。原注熙寧三年。續通鑑長編二百五十五熙寧七年八月丁丑，

衛尉少卿宋昌言爲遼國母正旦使，西京左藏庫副使郭若虛副之。『陸心源儀顧堂題跋卷九圖畫見聞志跋所考略同，并云：『若虛太原人，見直齋書錄解題。熙寧八年爲文思副使，坐使遼不覺翰林司卒逃遼地，降一官，見續通鑑長編。』

嘉錫案，宋會要第九十八冊職官六十五云：『熙寧八年八月九日，通判涇州左藏庫副使郭若虛降一官，坐奉使從人失金酒器故也。』與此不同。郭氏顯人，宋初有郭守文、郭進、郭從義及其子

承祐。進，深州博野人，案宋史卷二百七十三有傳。從義沙陀人。宋史二百五十二有傳，子承祐即附見傳中，提要謂

史傳不載，非也。惟守文太原并州人，贈侍中，封譙王，女爲真宗章穆皇后，宋史卷二百五十九有傳。子崇

德、崇信、崇儼，均見守文傳。崇仁。見宋史卷四百六十三外戚傳。崇德子承壽，承壽子若水。均見守文傳。若

虛與若水同以若字命名，同貫太原，家世顯官又同，其爲兄弟可知。陳氏直齋謂宋初無顯人，而

獨舉承祐，竟忘外戚之有譙王乎？亦百密之一疏矣。崇德官至太子中舍，崇信官至西京左藏庫

使，崇儼官至崇儀使，崇仁官至四廂都指揮使。史稱崇仁性慎靜不樂外官，與序所稱雖貴仕而喜

廉退合，司徒蓋所贈之官，史不書者，略之也。所稱大父司徒公，於崇仁爲近，然不可考矣。惟若

虛里貫并州，爲守文之後，則無可疑耳。『李慈銘荀學齋日記壬集下亦謂宋制后父多贈三公，疑若

虛出自真宗、仁宗二后家，而史略之，然不能得若虛仕履，不若勞氏、陸氏所考之詳也。

宣和畫譜二十卷

宣和畫譜二十卷

不著撰人名氏。記宋徽宗朝內府所藏諸畫，前有宣和庚子御製序，然序中稱今天子云云，乃類臣子之頌詞，疑標題誤也。王肯堂筆塵曰：『畫譜採舊諸家記錄，或臣下撰述，不出一手，故有自相矛盾

者，如山水部稱王士元兼有諸家之妙，而宮室部以皂隸目之之類。許道寧條稱張文懿公深加嘆賞，亦非徽宗口語，蓋仍劉道醇名畫評之詞云云。案肯堂以是書爲徽宗御撰，蓋亦未詳繹序文，然所指牴牾之處，則固切中其失也。

嘉錫案：自來帝王御撰之書，大抵出自臣下編纂，呈之乙覽，或有所點定筆削，則以御撰題之，如唐修晉書，太宗自著四論，遂總題曰御撰，是其例也。此書序中稱今天子云云，誠不類徽宗御筆。丁丙、張鈞衡藏書志載其所收明刻本，其宣和庚子一序均不稱御製，然則今本序末『宣和殿御製』五字，殆後來傳刻者所妄加。然考書中卷二十宗室令穰傳云：『嘗因端午節進所畫扇，哲宗嘗書其背，朕嘗觀之，其筆甚妙，因書國泰二字賜之，一時以爲榮。』此豈復臣子之詞乎？此書及書譜，蓋皆徽宗時臣下奉詔爲之，託爲御撰，編纂之人，不出一手，王肯堂之言，較得其實也。

宣和書譜二十卷

不著撰人名氏。記宋徽宗時內府所藏諸帖，宋人之書終於蔡京、蔡卞、米芾，殆即三人所定歟？芾、京、卞書法皆工，芾尤善於辨別，均爲用其所長，故宣和之政無一可觀，而賞鑒則爲獨絕。

嘉錫案：此書及書譜蓋皆徽宗時臣工奉詔爲之，雜出衆手，不能定其主名，提要乃以終於京、卞及芾，遂疑爲三人所定。考書中卷十二蔡京傳云：『其所以輔予一人而國事大定者，京其力焉。』又云：『屬嗣初載以還，賴予良弼，祇循先志，以克用人。』是直作徽宗之語，縱由臣下代擬，未必出自京筆也。其蔡卞傳云：『自少喜學書，初爲顏行，筆勢飄逸，但圓熟未至，故圭角稍露。』米芾傳

云：『異議者謂其字神鋒太峻，有如强弩射三十里，又如仲由未見孔子時風氣，其爲論或如此。』使出二人手筆，恐亦不肯於本傳中自著貶詞。觀芾所著海岳名言，歷詆古人，高自稱道，其肯爲此言乎？提要殆僅見目錄中宋人終於三人，遂作此臆決之語，而未嘗細讀本書也。萬斯同羣書疑辨卷八隸書考亦云：『宣和書譜雖出徽宗，必蔡京所撰。』至卷九題宣和書譜則云：『此譜出徽宗親撰，其所與商榷者，又不過蔡京、梁師成之徒。』自注：此語本高宗翰墨志。二說不同，後說近是。又考元鄭杓衍極造書篇注云：『大德壬寅，延陵吳文貴和之哀集宋宣和問書法文字，始晉終宋，名曰宣和譜，二十卷。』竟指此書爲元人所撰。考明王世貞古今法書苑卷二十二載有大德壬寅延陵吳文貴跋云：『宣和書畫譜，當時未嘗行世，傳寫譌舛，余竊病之，博求衆本參校，遂鋟諸梓。』又載錢塘王芝後序亦云：『吳君和之刻二譜於梓。』天一閣書目卷三、丁丙藏書志卷十並有明鈔本。丁氏書亦載有吳、王兩跋，天一閣目只載吳跋。知所謂吳文貴者，特常校刊此書，鄭杓得之耳食而未見其本，遂妄意爲文貴所自撰。今按陶宗儀書史會要引用書目內，宣和書譜之名凡兩見，一注祕監，一注吳文貴，疑宗儀曾見宋時原本，當是傳鈔之本。其前必有撰人所列之銜，皆係祕書省之官，故注之如此。考宣和時蔡攸方提舉祕書省，此書必出於攸等之手，宜其頌揚京、卞不遺餘力矣。至吳文貴刻本蓋與宋本不盡同，故宗儀別著於錄耳。中孚鄭堂讀書記卷四十八疑書畫譜二書皆出於蔡條，無徵不信，未敢雷同。頃見今人余紹宋書畫書錄卷六載所作宣和書譜解題及撰人辨證，所考多與余合，然詳略既異，引證亦不盡同，謹附誌之於此，不復改焉。